

香港中文大學員工總會就《中大學生報》司法覆核勝訴裁決聲明

香港中文大學員工總會歡迎高等法院的裁決。裁決顯示去年五月淫褻及不雅物品審裁處對《中大學生報》的評級是毫無必要的。判詞中指出淫審處的評級未有明確表明刊物哪一部分屬不雅，令評級有所缺失，因此有關評級需要撤銷。

今次判決亦證明中大校方當初反應過敏，急於與學生劃清界線而落井下石，結果製造道德恐慌，嚴重破壞大學與學生的關係。發生是次事件，中文大學不但沒有履行公眾教育的責任，更沒有保護學生的權利和捍衛學術及言論自由。

去年五月校方向十二位學生報編輯發警告信，據我們了解，這些警告信會自動成為這群學生個人資料的一部份，可能影響其升學及就業。我們強烈要求校方馬上撤銷有關警告信，並向這十二位學生公開道歉。

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